

# 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发布《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办公室完成编制，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

(<http://www.jixian.gov.cn/jx/184/zfxxgknb.shtml>) 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请与集贤县兴安乡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黑龙江省集贤县兴安乡，邮编：155913，联系电话：0469-4955007 )。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兴安乡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县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围绕本乡中心工作以及公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更好地服务乡镇高质量发展，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一）主动公开情况。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我乡通过集贤县人民政府网站、“兴安乡信息平台”微信公众号、“走进兴安”抖音号以及公式展览板等各类信息发布平台及时准确公开有关稳岗就业、社会保障、安全生产、乡村振兴、村级财务、营商环境、生态环境、公共卫生、惠农政策、养老服务、食品安全、机关职能、机构设置、财政预决算信息、法治政府建设等方面的政策、措施、部署情况信息，共计 515 条，各村公示板均能做到长效化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处理、答复各环节，确保按规定及时作出有效答复。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流程，加强协同联动，强化队伍教育培训，确保答复合理合法。2024 年度兴安乡人民政府未收到有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发生涉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案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为提高我乡网上政务信息公开和社会服务信息化管理水平，让更多的群众方便了解政府政策，参与监督工作，我乡制定完善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保密审查等相关制度。审核严格把关，建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审查程序，公开的政务信息由分管领导严格把关，由党政办统一上报、审核，保证符合国家法律政策规定，保证了公开内容真实。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加强政务新媒体

**建设。**建立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开展政务新媒体清理整治，确保政务新媒体安全运行。及时更新调整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栏目设置，动态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不断规范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二是公开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主要通过乡政务公开栏、20个行政村村务公开栏、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开，大力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健康发展，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情况。**2024年，乡主要领导听取2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在乡党委（扩大）会议上进行了相关文件精神传达，将该项工作列入重要工作清单，具体研究部署相关工作要求。为提高本乡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兴安乡政府不断完善细化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及监督考核制度。2024年度未发生因被投诉举报等被追究责任的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问题。

一是政策文件的解读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解读形式仍需丰富；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有待提升。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政策解读回应，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对新旧政策差异、惠企利民具体举措及享受条件等企业和群众关注的焦点进行深入解读。进一步丰富解读形式，采用图表图解、视频等开展多元化解读。

二是提升工作能力，夯实基础。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形成乡、村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努力增强上下级、部门之

间的沟通协调和衔接，不断优化政府服务。

三是强化制度建设。健全信息审核机制，严格按照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规定要求，加大对公开内容的督促检查，做到发布的信息准确、可靠、不涉密。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